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3-11-06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4号—证券投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公司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12年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报告期证券投资概述

2003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3年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班子进行证券、证券投资基金、国债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的议案》；2011年8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公司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2011年12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公司所持有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

报告期，公司均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文件和会议决议精神，在授权权限内开展证券投资活动，主要包括：新股申购、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和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2012年，公司证券投资实现收益合计为4,205.84万元。

二、报告期公司证券投资具体情况

1、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情况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主要指新股申购及出售、国债回购等。报告期，公司用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及国债回购的初始资金为1,362.86万元，成功申购新股83次。依据《公司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公司均在申购新股上市首日择机出售，全年累计产生投资收益为70.1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主要指公司减持所持部份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38，股票简称：奥普光电）股票。报告期，公司累计减持奥普光电股票2,085,173股，交易金额为4,698.36万元。公司因减持奥普光电股票产生投资收益为4,076.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奥普光电1,374.15万股，占奥普光电总股本的11.45%。

2、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累计滚存使用自有资金117,285万元资金用于购买银行固定或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累计产生利息收入为59.1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三、报告期末持有的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期末持有 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元)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A股	000034	深信泰丰	9,959.40	1,524	6,217.92	0.06%	259.08
2	港股	00680	南海控股	4,310.74	84,313	2,050.96	0.02%	-
3	国债回购	GC001	国债回购	9,600,000.00	-	9,600,000.00	99.91%	-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701,373.45
合计	9,614,270.14	-	9,608,268.88	100.00%	701,632.53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南海控股”和“深信泰丰”均系公司客户以所持有股票抵偿贷款所致。

四、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并明确了证券投资资金调拨、证券账户管控和投资决策权限等。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公司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有关规定，证券投资在授权范围内坚持风险可控、规范化运作，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立的证券账户里进行证券投资，并安排专人分别负责保管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密码；用于证券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规模适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特此说明。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